

第二梯次專利師考試全部科目免試及格人員專業訓練補考試題

科目：專利說明書之撰寫

考試時間： 3 小時

- (一) 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二) 請以藍、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試題]

某人欲請您代為申請發明專利，其發明係改良傳統以塑膠袋包裝之球狀樟腦丸等防蟲劑產品於使用時會沾手或污染接觸物之缺點。該發明如圖 1 所示，係以紗網(3)沾上樹脂(2)，例如聚乙烯醇(PVA)樹脂等，而壓印於具有透氣性之棉紙(1)上，使於棉紙表面形成具有紗網細紋透氣孔之樹脂薄層。該發明於使用時，其包裝材質可以兩片互相壓合，或一片包裝材質與一片塑膠膜壓合，兩片之間包含防蟲劑(4)，成為如圖 2 所示具有撕裂紋(5)之可撕式防蟲劑包裝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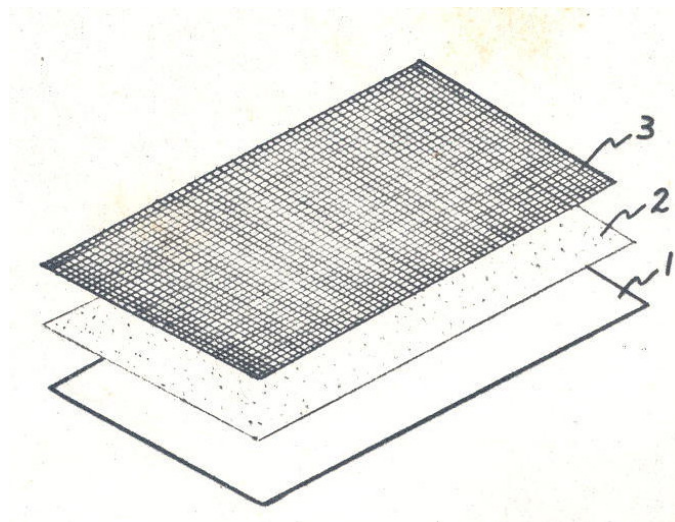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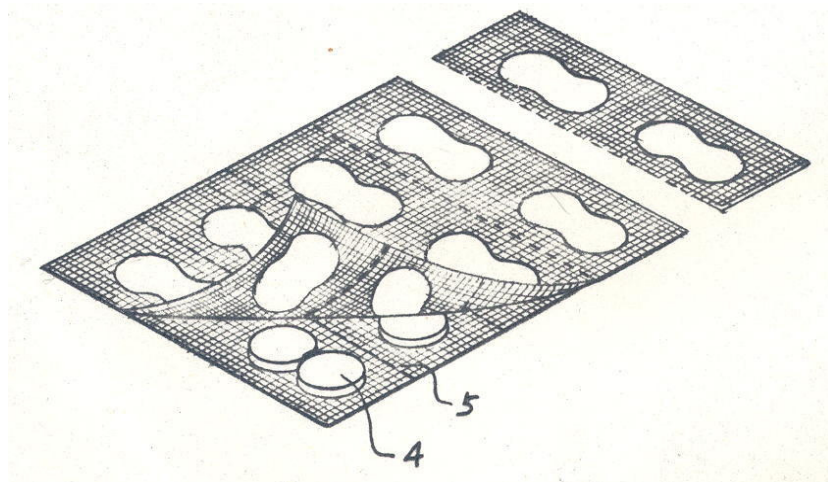


圖 2

由上述內容，請依專利法及專利法施行細則之規定撰寫一份專利說明書，其內容應包括：

一、發明名稱。(3%)

二、摘要。(7%)

三、發明說明。(45%)

四、申請專利範圍，其中針對 3 種不同範疇之標的(物、方法、用途)應至少各有 1 項獨立項。為符合簡潔之規定，儘可能使用引用記載形式之方式撰寫獨立項(方法、用途)。為符合明確之規定，儘可能避免以方法界定產物之方式撰寫獨立項(物)。每一獨立項之後至少應有 2 項附屬項，一為詳述式，一為附加式。全部附屬項中至少應有 1 項為多項附屬項。(45%)